

新榮高級中學一〇六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收費數額

*依教育部頒布之收費標準表收取：

106.10.27 修正公告

	科別	學費	雜費	實習 實驗費	電腦 使用費	學費 補助	備註
職業部	汽車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5	2970	550 0 0	※ 學費收費數額依據 106年6月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48603A號函。 ※ 雜費及代收代付費 收費數額依據106年 6月9日臺教授國部 字第 1060049373A 號函。 ※ 家戶年所得 148 萬 以下學費全額減免。
	資訊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5	2970	0	
	資料處理科	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5	2970	0	
	餐飲管理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5	2970	0	
	時尚造型科	1年級	22800	3250	1520	0	
綜合高中部	美容美髮學程	3年級	22800	4900	1435	550	
	學術學程	2年級 3年級	22800	4900	0	550	
實用技能班	汽車修護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0	2965	550 0 0	
	餐飲技術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3360	2965	0	
進修部	汽車科	1年級 2年級 3年級	22800	2305	2040	400 0 0	
	餐飲管理科	2年級 3年級	22800	2305	2040	0	

新榮高級中學一〇六學年度第一學期代收代辦費收費數額

※依據 106 年 6 月 9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49373A 號函辦理。

※依本校 106 年 3 月 18 日，家長會委員會議通過 106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。

收費項目	本學期金額	備註
家長會費	100 元	日校、進修部
班級費	50 元	日校、進修部
學生團體保險費	189 元	日校、進修部(依政府統一招標金額辦理)
健康檢查	350 元	日校一年級上學期收取 (依政府統一招標金額辦理)
冷氣使用及維護費	200 元	*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2 年 1 月 11 日南市教中(二)字第 1011105213 號函標準收費。宿舍冷氣使用費以電錶度數計費，每度新台幣 7 元
高中住宿費	6,700 元	依教育部頒布之收費標準，依實際住宿學生收費
畢業紀念冊	600 元	三年級下學期收取 (價格依當年購買數量與廠商議價而定)
餐費	每餐 45 元	依實際用餐天數收取
服裝費	依實際購買件數收費	
交通車費	依實際路線申請收費	
教科書費	依科別、年級 分別計算收費	依評選議價標準收費，多退少補